



暴徒鋼珠射傷？布袋彈擊中？詭異！爆眼女四大謎團



一批亂港暴徒11日包圍尖沙咀警署，其間參與包圍的一名黑衣女子右眼受傷。亂港派事後斷言該女子被警方的布袋彈打穿眼罩所傷，但亦有網民質疑該女子是暴徒自己友用「丫叉」發射鋼珠所傷，令事件變得撲朔迷離，而亂港派的說法更是疑點重重，鄭晴發現至少仍有以下四大謎團仍未解開：

為何不報警？

亂港派言之鑿鑿地咬定是警方所為，若當事人自陳始末，拿出證據，豈不是更有說服力？但事件發生至今已逾兩日，該女子負傷後再未露面，反倒是特首林鄭月娥及警方十分關心其傷勢，呼籲當事人主動報案及提供相關信息。

賠償未折掂？

網傳消息指，受傷女子是「爛果黎」的得力助手，擔任財務組工作，負責派錢給參與暴力衝擊的暴徒（《大公報》曾拍到她派錢的照片），現時正找醫生將其傷勢整成布袋彈的傷勢，需要一段時間。另外亦有傳該女子要求幕後金主提供三千萬賠償金，但對方只肯賠一千萬，出現「財務糾紛」。

網上圖片不一？

現時該女子是否為布袋彈所傷的爭議源於網上截然不同的圖片。根據NOW新聞拍攝女子倒地時的片段，以及有線新聞在事後五分鐘拍攝的圖片，都未見眼罩上有布袋彈殘骸。而清楚拍到布袋彈殘骸橫插在眼罩上的圖片，則由聲稱是恒生大學編委會的一名學生提供，但拍攝時間與有線新聞相隔一分鐘。另外，《蘋果日報》12日晚載一條聲稱是「布袋彈插實護目鏡」的短片，但上載後不久便刪除，之後再度上載的新片詭異地將關鍵位置作黑白處理。

子彈識轉彎？

有資深的刑偵專家指出，布袋彈不可能由尖沙咀警署發射出來，因為受傷女子與警署之間有一塊兩米多高的巴士廣告牌，「除非子彈識轉彎，否則不可能繞過廣告牌擊中她」；第二，布袋彈彈頭非常鈍，要貫穿眼罩本已十分困難，更何況貫穿之後，眼罩其他部分竟無明顯裂痕，「若是持槍以近距離發射，現場那麼多記者，不可能沒人拍攝到，若是遠距離，布袋彈又難以穿透眼罩。」

網友鬧爆「黃絲醫護」背棄職業操守

爆眼女料被黑衫自己友打中，「黃絲醫護」卻未審先判揚言「警察謀殺」，在多家醫院發起靜坐。置市民健康安危於不顧，背棄職業操守，遭眾網鬧爆！

高尚體面，你們的所作所為，方式方法，都違背了你們的專業精神。」

斥擅離崗位靜坐 罔顧病人安危

「醫護人員經常投訴人手不足，但靜坐咁多人咁，平時醫護人員去了哪裏？唔通香港有消失的密室。」一位名叫范海樞的網友在個人facebook專頁發出「靈魂質問」。鄭晴非常贊同這位網友的說法，作為醫護人員，不論政治取向如何，理應對任何病患都做到一視同仁，但這群戴着有色眼鏡的黃絲醫護，真是被失實謠言蒙了心眼，迷了心智，把當初「我對病患負責，不因任何宗教、國籍、種族、政治或地位不同而有所差別」的誓言拋諸九霄雲外，良心良知何在？職業道德何在？專業操守何在？

醫管局書面回覆《大公報》查詢指，理解醫護同事表達意見的行動，重申公立醫院並非舉行公眾集會的合適場地，群眾聚集可能影響醫院運作，醫管局會密切留意情況，各公立醫院會在有需要時作出應變，惟回覆中未有回應醫護人員言論涉嫌未審先判。

民建聯促醫管局確保服務正常

前日，有醫護人員在Facebook專頁發表聲明，聲稱警察在急症室埋伏、扣押病人云云，更在沒有確鑿證據的情況下形容警察「濫暴濫捕」。昨日，不少「黃絲醫護」在各大醫院靜坐，其間更有人舉出「警察謀殺」的標語，頗有未審先判的意味！

民建聯昨日發表聲明，對因集會影響醫療人手，影響正常醫療服務感到擔心，並表示已致函醫管局行政總裁高拔陸，要求醫管局採取適切措施，確保醫療服務能夠正常提供，不受近期政治風波影響。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工聯會會長吳秋北批評，部分醫護人員不惜以政治壓倒專業，以擅用公共資源，擅用醫療物資來針對警察嚴正執法。「無論你們自視政治多麼偉大，專業多麼

女生哭訴錄音曝光 「好後悔收錢參加『發夢』」

「發夢」團內驚現欺凌自己友！疑似一段收錢參加機場「發夢」的女生帶著哭腔的控訴錄音在網絡曝光，「呢幫人好似癲咗，似足人啲口中的『甲由』。」

呢幫人好似癲咗，似足人啲口中的「甲由」。

這位女生說，師姐告訴自己，去機場「發夢」照樣有錢收，所以沒多想就去了，「去到機場

，又要舉牌，又要蒙眼，都預咗啦，因為始終收了別人錢嘛。」

做完全套戲，終於到了最關鍵的「出糧」時刻，女生本打算高高興興拿完錢離開，不曾想突然之間被要求查手機。女生不解，自己去了很多次「發夢」，查手機的要求卻是頭一回碰到，「當然有啲不情願」。不料等待她的，是一幫「甲由」一窩蜂衝過來按住手腳，扯頭髮，搶手機翻看隱私，當發現手機裏群組多多，部分群組內的討論內容不合心意時，更暴力將手機摔在地上，手機屏幕被摔裂。

我唔想再參與，但師姐話不聽話去「發夢」就公開我資料，毀我前途，而家點算好？

「成個過程師姐完全沒有幫過我，淨係企喺一邊。」女生越說越激動，「發誓」以後都不想再去參與「發夢」了。卻遭無情師姐恐嚇：如果之後不乖乖聽話去「發夢」，就公開個人資料，搞到前途盡毀。女生向網友求救：「而家點算好？」

鄭晴想講，與「甲由」為伍的後果真是可想而知，但與其日日驚青後悔，不如即刻離開「甲由賣」，自甘墮落的真係好少人，相信好多人同你一樣咁樣，睇清楚，幡然醒悟！



吳文遠轉載劇照 屈警員扮記者

社民連吳文遠出名經常散播謠言，唯恐天下不亂。昨日他在facebook又轉載多張網上相片，相中男子一方面身穿白色督察制服，另一方面身穿記者反光衣，吳文遠即時不理好醜「屈」警員假扮記者。

為煽仇警極速散播謠言

不過，吳隨即澄清指，原來該男子不過是協助外國記者採訪，而其身穿白色督察制服的照片，其實是為電影《寒戰》擔任臨時演員的劇照。「屈警」不成「唔忿氣」的吳文遠，死心不息繼續起底該男子，之後又如「發現新大陸」般聲言有網友發現該名男子是輔警，而且是「深藍」（積極支持警察人士），不時拍攝暴徒的大頭相云云。而他所謂的網上傳言到底孰真孰假，根本無從稽考。

反對派為求達到亂港目標，煽動仇警情緒，根本不會核實有關資料的真偽，務求

以最快的速度散播謠言，牽動網上欺凌屢見不鮮。鄭晴認為，面對謠言，市民大眾首先要抱有懷疑態度，然後嘗試找出原圖或原片，同時亦要細心思考，不然很容易被別人誤導。



經常言行失控的吳文遠不經核實下散播謠言，唯恐天下不亂

「港獨」分子塗污鈔票 涉刑毀可囚十年

【大公報訊】「港獨」分子無法無天，竟然塗污鈔票，涉嫌刑毀！網上流傳搞事分子在二十元鈔票印上「反共救國，還政於民」字句，銀行可以拒收被塗污的鈔票，商戶、市民不慎收了隨時「硬食」。大律師陸偉雄稱根據法例，塗污鈔票是刑事毀壞行為，最高可被判監禁十年

網絡流傳一段錄音，一名女士稱收到一張二十元港幣被印上「反共救國，還政於民」的字句，她拿着這張二十元港幣到兩間不同銀行的分行均不被接納，着商家小心

，伴隨錄音附有一張照片，清楚顯示二十元港幣被印上上述宣揚「港獨」的字句。

小商戶恐收「蠱惑鈔」

不少商戶均表示擔心，大呻生意本已難做，現時還要提防收到「蠱惑鈔」，怒斥搞事者害人。灣仔士多店張先生指，搞事者很無聊，他不會收這些「蠱惑鈔」，會檢查清楚每一張鈔票。大律師陸偉雄指，塗污鈔票是刑事毀壞行為，最高可被判監禁十年，而且商家及銀行有權不收被塗

污的鈔票，收到塗污鈔票的人士唯有到發鈔銀行兌換。

金管局發言人回應指，紙幣上如有塗污或損毀情況，可能會出現其他市民或商戶不願接納的情況，市民可向有關發鈔銀行要求兌換，發鈔銀行會根據既定的準則來驗證真鈔，滙豐銀行發言人則指，市民可帶同有關鈔票到銀行，職員會詳細檢查鈔票的狀況，再作決定，考慮的因素包括鈔票損毀面積、防偽特徵、簽名及鈔票編號的完整性等。

收到怨唔好彩



王先生
佐敦寶靈街檔販
以後會小心收錢，近兩個月生意差咗，曾經一日十蚊生意都無，如不小心收到「蠱惑鈔」唯有怨唔好彩。

收錢時睇真啲



葉小姐
報販
我眼力不好，擔心收到這些「蠱惑鈔」，生意繁忙時未必察覺，唯有「慢啲收錢」。